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劲嘉股份”）于2018年12月24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劲嘉创投”）（目前持有公司463,089,70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0.98%）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劲嘉创投	是	7,371,000	2016年6月20日	2018年12月24日	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.59%
合计	-	7,371,000	-	-	-	1.59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公司实际控制人乔鲁予先生持有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世纪运通”）71.44%的股权，持有劲嘉创投90%的股权，世纪运通、劲嘉创投均为实际控制人乔鲁予先生控制的企业。截至2018年12月24日，劲嘉创投和世纪运通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60,507,392股，占劲嘉创投和世纪运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88.99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0.8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